



医疗耗材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 北京妇幼保健院新生儿疾病筛查采血针及采血实验耗材项目

买 方: 北京妇幼保健院

卖 方: 天津麦科医疗技术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 2023 年 6 月 1 日



甲方（需求方）：北京妇幼保健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110000400686451Q

住所地：北京市朝阳区姚家园路 251 号

法定代表人：阴赓宏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姚家园路 251 号

联系方式：52275310

联系人：赵金琦

乙方（供货方）：天津麦科医疗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222MA06BBUC1Q

住所地：天津市武清开发区福源道北侧创业总部基地 C05 号楼 1106 室

法定代表人：刘树强

通讯地址：天津市武清开发区福源道北侧创业总部基地 C05 号楼 1106 室

联系方式：18622955790

联系人：朱海燕

为确保医用耗材采购的顺利进行，明确采购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双方经协商一致，特订立本合同并共同遵守。本合同签订的采购周期自 2023 年 6 月 /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1 日止。

第一条 合同内容

（一）乙方向甲方提供医用耗材名称及规格单价等见附件一的目录。

（二）交付要求：



1、订单通知：甲方根据自身需求向乙方发送订单，乙方据此供货。甲方负责到货确认，乙方负责发货确认。双方确认后的订单，为本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甲方发出通知起 48 小时内，乙方应当予以确认。

2、交付时间：乙方应在甲方发出采购通知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所需耗材送至甲方指定的交付地点。甲方有加急等特殊要求时，乙方应当予以满足。

3、交付地点：甲方指定地点，见附件二。

4、乙方交付合格合法耗材，并应随耗材提供产品发票、出库单、技术资料，包括说明书、合格证（或质量证明）等。如果乙方耗材存在质量瑕疵或者权利瑕疵，甲方有权拒收并要求乙方更换合格合法产品。若乙方存在严重过错或者乙方产品导致严重损害后果，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将乙方列入黑名单，永不从乙方处采购任何产品。如果甲方确认乙方提供的资料不完整或在运输过程中丢失，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 48 小时内将这些资料免费送达现场或邮寄给甲方。

5、乙方交付耗材应符合技术需求，见附件三。

第二条 乙方须按本合同和订单向甲方供应医用耗材。

第三条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医用耗材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有关专利权、商标权或保护期等方面的权利要求。

第四条 乙方所供应医用耗材的质量应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包装、质量及价格须与附件信息一致，不得更改；乙方应按甲方要求提供相应的合格证明文件，并将医用耗材送到甲方指定地点。若证件过期未及时更新，则该医用耗材的配送自动取消，乙方应收到订单通知 48 小时内书面告知甲方。

第五条 乙方不得违背《京津冀公立医院第一批医用耗材联合采购实施方案》和相应实施文件、国家及北京市反商业贿赂等相关文件要求。

第六条 在采购期内，如某种医用耗材被国家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禁止生产、销售或使用，则该医用耗材配送自动取消，乙方应在收到订单通知 48 小时内书面告知甲方。

第七条 供货价格与货款结算



(一) 供货价格不得高于附件中的价格，该价格包含成本、运输、包装、伴随服务、税费及其他一切附加费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价格联动等政策性调价，双方可以另行协商。

(二) 合同签订后，买方向卖方支付总合同款的 80%；¥415976 元。

(三) 货物到达甲方指定交货地点，验收合格后，甲方于 2023 年 12 月 15 日前向乙方支付合同尾款¥103994 元。

乙方指定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天津麦科医疗技术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武清支行

账号：12050172080000002261

乙方指定账户出现错误或发生变化未及时书面通知甲方，导致甲方支付不能或支付错误等，则一切后果、损失和法律责任均由乙方承担，甲方就此不承担任何责任和损失。

甲方有权从应付给乙方的款项中，直接扣除乙方应当承担的违约金、损害赔偿 responsibility 等。乙方仍然应当按照扣除前的金额开具正式足额发票。

第八条 产品验收及异议

(一) 甲方对不符合质量、有效期、包装和订单数量要求的医用耗材，有权拒绝接收，乙方应对甲方拒收产品及时进行更换，不得影响甲方的使用；甲方因使用、保管、保养不善等自身原因造成产品失效或质量下降的，后果自负，但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的除外。

(二) 乙方所提供医用耗材的有效期原则上不得少于整个效期的一半。除非对包装另有规定，乙方提供的全部产品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以防止在转运中损坏或变质，确保产品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三) 甲方有权对乙方交付的试剂、耗材，进行抽样检验，检验应当由具备检验资质的机构实施，乙方认可检测结果并承担检测费用。

第九条 甲方违约责任



甲方无正当理由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收货或违约付款的,应当承担乙方由此批货物发生的直接经济损失。

第十条 乙方违约责任

(一) 甲方发出订单后,乙方拒绝供货的,乙方应向甲方承担相当于该批次货物金额的违约金,甲方并有权解除合同。

(二) 乙方所供产品造成损害后果的,应当向甲方承担因此造成的包括但不限于损害赔偿金、律师费、诉讼费等全部损失,甲方并有权解除合同。

(三) 乙方履行义务不符合合同约定,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当于该批次货款总金额 20% 的违约责任,也有权要求乙方继续履行并承担相当于该批次货款总金额 20% 的违约责任。乙方应当及时支付违约金,甲方有权从应当支付给乙方的货款中扣除乙方应当承担的违约金和损害赔偿金。

(四) 乙方提供货物导致知识产权指控的,乙方应当承担甲方因此发生的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损害赔偿等在内的全部损失。

(五) 乙方不得擅自用甲方名称和本合同做任何宣传推广等行为,否则需要承担三十万元的违约责任和全部损害赔偿责任。

(六) 乙方信誉下降,或者出现违约、违法、违反公序良俗等行为,甲方有权提前终止合同。

(七)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分包或转让本合同的任何权利和义务。乙方擅自转让或者分包,转让或者分包行为无效,乙方与接受转让或者分包方承担连带责任,甲方并有权解除合同。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而导致违反约定,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但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受到不可抗力影响一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合同双方应尽实际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以及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

第十二条 争议解决

(一) 发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甲方的律师费、诉讼费、鉴定费等损失由乙方承担。

(二) 双方提供的通讯地址及法定代表人和联系人为该方文件和法律文书的送达地址及收件人。如有变化应当在更改前 3 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如一方提供的地址及收件人信息错误、或者地址及收件人变更但未及时通知导致无法送达及拒绝签收等情况, 自按该方提供的地址及收件人信息邮寄函件起的第 3 天即视为已送达该方, 并产生相应的法律效力。

第十三条 其他

(一)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在合同期内发生的医用耗材采购的各项事宜, 均受本合同的约束。

(二) 本合同一式肆份, 甲方持叁份、乙方持壹份, 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 合同附件、订单、验收确认单等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 1、价格表

附件 2、配送需求

附件 3、技术需求

附件 4、服务需求

附件 5、中标文件

甲方(公章): 北京妇幼保健院

乙方(公章): 天津麦科医疗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阴朝宏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朱海云

2023 年 6 月 1 日

2023 年 5 月 31 日



附件一

销售价格表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	生产厂家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总价 (元)
1	采血针	50 支/盒	普昂(杭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9500	支	3.26	519,970.00

附件二、配送需求：

1、送货地点： 17 个区级 17 个妇幼保健院和 1 个经开区（地址如下表）

（每区县具体数目按照北京妇幼保健院要求派送）

2、投标人接到采购人的派送通知，应在 2 小时内响应，按照采购人通知时间送达。送达的货物质量数量应满足要求。在使用过程中，如发现货物质量出现问题，投标人应于 2 天内免费更换。

送货次数：最多 4 次（17 个妇幼保健院+1 个经开区）根据具体用户要求。

区县妇幼	地址
西城北	西城区菜市口大街平原里 20 号亚泰中心三层
东城北	东城区法华寺街 43 号
西城南	西城区新安中里 4 号
朝阳	朝阳区来广营乡北苑东路 11 号
海淀	海淀区四道口路大钟寺 14 号，海淀区人口和家庭宣传服务中心二层



丰台	丰台区右安门外开阳里三区 1 号
石景山	石景山依翠园 5 号
通州	通州区玉桥街道 124 号通州妇幼保健院区
顺义	顺义区顺康路 1 号
大兴	大兴区黄村镇黄村西大街 80 号
昌平	昌平区北环路东
房山	房山良乡苏庄东街 5 号
门头沟	门头沟区石龙北路 10 号
平谷	平谷镇南岔子街 49 号
怀柔	迎宾北路 38 号
密云	密云区长城环岛东南侧密云卫生计生委
延庆	延庆区庆园街 8 号
经开区	北京大兴区经济技术开发区荣华中路 15 号朝林大厦 605

3. 货物及配送人员应符合国家新冠肺炎疫情的防疫要求。

附件三：技术需求

*1、符合国家医疗器械相关标准，适用于新生儿足跟血筛查。

2、触压式、安全。

*3、采血量应能满足 5 个血斑大小 1*1cm, 采血量为 400ul-500ul。须承诺，如在后期使用中出現所供采血针单次采血量无法达到上述采血量要求，应及时免费为采购人更换采血针至能达到采血量要求。

*4、采血针进针深度不能超过 3mm。

5、针体硬度：刀片的硬度不得低于 500HV。

6、采血针安全性能：采血针发射后无露刀尖。

7、一次性使用功能：采血针应一次性使用，禁止二次发射。

8、无菌要求：采血针应无菌，采用辐照灭菌，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9、符合人体工程学设计,易于拿捏。

10、采血针有效期不少于2年。

11、投标人需要提供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CNAS 认证)的第三方检验机构出具的投标产品检验报告复印件。

12、200个/盒。

附件四、相关服务要求:

1、产品到货后,应按国际标准和厂家标准进行质量验收。乙方应向甲方提供验收标准、验收手册和验收工具,并承担相关费用。

2、交货

在接到用户的交货通知三天内提供免费的运输送货服务。

工程师要填写《出库单》交给用户保留。

3、技术指导

我公司将协助用户建立使用本产品的SOP,保证客户能科学有效的使用,充分发挥产品功效。

4、现场培训

我公司工程师将在现场为操作人员提供操作培训,提供详细的《产品说明书》等规范文件。
由服务人员现场操作演练,包教包会。

5、保质期

A. 质保期三年。

B. 不合格产品免费包换。

售后承诺如下:

1、本着对客户和患者生命安全负责的宗旨,提供安全有效的产品和优质的售后服务。

2、由我公司出售的所有产品均享受由我公司提供如下售后服务及培训计划。所有服务人员均经过厂家严格的产品及考核。

3、售后服务工作由公司售后服务部或委托生产企业具体负责。售后服务人员应是熟悉耗材性能、特点、技术指标等专业知识的人员;委托生产企业负责售后服务工作时,与生产企业签订委托协议,保证售后服务工作的正常进行和服务质量。



4、坚持“质量第一，用户第一”的经营观念，将售后服务工作提高到与产品质量要求同步。

5、售后服务人员主动或应客户要求对产品的安装、保养、技术指标、使用中的注意事项等工作进行专业培训、指导，及时提供医疗器械技术指标等资料，并在技术指标发生变动时及时通知客户。

6、提供专业技术咨询服务。

7、公司保证产品质量达到国家要求的质量标准和包装标准，安全可靠。有效期（或保质期）内的产品质量由公司负责，一旦出现质量问题时派专人解决，及时给予妥善处理。

8、制订切实可行的岗位责任制，使客户服务工作制度化、标准化、不断提高服务质量。

10、由公司进行的售后服务要做好相关记录，记录客户或用户姓名、住址、联系电话、服务内容、客户对服务内容的评价、服务人员签字等内容。

11、接到采购人的派送通知，在2小时内响应，按照采购人通知时间送达。送达的货物质量数量应满足要求。在使用过程中，如发现货物质量出现问题，投标人应于2天内免费更换。

送货次数：根据用户要求。

12、17个区级妇幼保健院+1个经开区，具体送货数目按照北京妇幼保健院要求进行派送。按照筛查机构的接收的数量进行分配。

13、产品到货后，按国际标准和厂家标准进行质量验收。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供验收标准、验收手册和验收工具，并承担相关费用。



附件五、中标文件



国内招标中标通知书

天津麦科医疗技术有限公司:

经项目评标委员会评审, 贵公司在北京妇幼保健院新生儿疾病筛查采血针采购项目(第二次招标)(招标编号: TC230301Y/01)中被确定为中标单位, 中标金额为: 519,970 元人民币。

感谢贵公司在此项目中对我公司工作的支持与配合。请贵公司在本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30 天内与最终用户签订合同。

特此通知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2023 年 5 月 19 日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 62 号中关村资本大厦 邮编: 100081
电话: 010-62108146/8111 传真: 010-61954197
电子邮件: fengjiayi@cntcitic.com.cn 编号: TC230301Y-ZB-01